

第四次粤港澳湿地生态保育座谈会暨粤港澳自然保护地管理协作交流会在珠召开

推动建立珠江口海洋国家公园

牢记嘱托 湾区追梦

落实《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

本报讯 记者张晓红报道:19日,第四次粤港澳湿地生态保育座谈会暨粤港澳自然保护地管理协作交流会在珠海召开。会上,“建立珠江口海洋国家公园可行性构想”引起广泛关注。

今年6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的指导意见》,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此次会议旨在

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提出的“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和《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相关要求,加强粤港澳生态环境保护合作,共同改善生态环境系统,强化近岸海域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推进重要自然保护地建设与管理,加强生态保护修复,开展自然生态跨境联合保护。

围绕建立珠江口海洋国家公园的可行性、粤港澳大湾区野生动物保护救护协作、珠港澳红树林种质资源交流、发动社会力量参与自然保护等主题,来自粤港澳相关部门的10名领导和专家分别做了专题发言,交流

分享自然保护经验和做法,为进一步深化粤港澳紧密合作、推进区域生态文明建设提出了宝贵意见。

专家认为,国家公园是自然保护地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目前我国已建设国家公园10个,但尚未有海洋类型的国家公园。目前粤港澳大湾区绿道建设已成规模,湿地保护规划也已完成,水鸟走廊和森林廊道规划完成,粤港澳大湾区在地理位置、生态一体化功能及生态梯度上都具有很大优势,推动建立珠江口海洋国家公园,对当地乃至大湾区生态保护都有促进作用。

专家在会上呼吁,应建立野生动物救护信息平台、建立粤港澳大

湾区野生动植物保护联盟,推动野生动物保护救护协作。

为充分利用社会资源加强保护区建设与管理,广东珠海淇澳—担杆岛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与珠海市观鸟协会、珠海市地理与生态学会、珠海市华发公益基金会4家自然保护公益机构就湿地资源保护、资源监测、自然教育等内容签订了自然保护公益合作协议。

此次会议是在广东省林业局局主持指导下,由珠海市自然资源局主办,广东珠海淇澳—担杆岛省级保护区管理处承办,广东省动物学会协

共创水务发展新时代

首届粤港澳大湾区水务论坛在珠举行



首届粤港澳大湾区水务论坛活动现场。本报记者 吴长斌 通讯员 方胜摄

本报讯 记者陈新年报道:19日上午,首届粤港澳大湾区水务论坛在珠海正式拉开帷幕,来自全国的顶级行业专家以及大湾区11个城市水务单位的业内人士齐聚珠海,为推动粤港澳大湾区水务环境产业发展建言献策。同时,一批行业共享平台在论坛上正式上线。

首届粤港澳大湾区水务论坛暨第十三届深港珠澳供水学术交流会由香港、澳门、广州、深圳、珠海、佛山、惠州、东莞、中山、江门、肇庆共11个城市的水务单位共同发起主办。

与会人员以“合作多赢,共创粤港澳大湾区水务发展新时代”为主题,围绕应急抢险服务、政策法规支撑、管理成本控制、服务质量提升等

内容进行充分交流与讨论,并就构建粤港澳大湾区水务合作机制,推动大湾区水务环境产业协同发展达成共识。

与会人员一致认为,粤港澳大湾区水务论坛不能仅仅停留在理论阶段,更应该以论坛为载体,搭建一系列合作平台,切实为促进粤港澳

大湾区水务行业的高质量发展发挥作用。

据悉,首届粤港澳大湾区水务论坛上,招标采购信息平台、应急指挥抢修平台也正式上线,粤港澳大湾区11个城市的水务单位有了互联互通的信息共享平台。“招标采购信息平台”的作用类似于产品“团购”功能,使得各水务单位可以在招标采购信息共享上实现合作,有利于提升企业议价能力,降低企业成本;“应急指挥抢修平台”则是一套应急抢险的快速反应系统,是11个城市水务单位联合建立的一个互相支援的机制,可让粤港澳大湾区11市之间建立起更紧密、更科学、更即时的应急救援体系。

2019年穗澳合作专责小组会议召开

商讨推动多方面深入合作

新华社广州9月18日电 2019年穗澳合作专责小组会议18日在广州召开。澳门特区政府经济财政司司长梁维特率澳方代表团来穗参会,共商穗澳推进多方面深入合作。

会上,穗澳双方代表围绕加强科研领域产学研合作、共同推进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市场发展等议题进行深入探讨。双方一致认为,在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重大利好因素推动下,两地经贸、科技、旅游等领域合作不断加强,青年交流交往日益频繁,为澳门实现经济适度多元发展,广州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提供了有力支撑。

双方共同表示,两地要紧紧抓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重大机遇,在以往良好合作的基础上,努力推动新时代穗澳合作迈

上新台阶:一是携手落实《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搞好协同发展的顶层设计;二是协同构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现代产业体系,促进产业优势互补;三是共同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培育穗澳合作新优势;四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共建宜居宜游的优质生活圈。

会后,双方还签署了《穗澳科技产业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广州市统计局与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统计暨普查局合作协议》和《关于共建葡语系国家(地区)商品展销中心(广州南沙)合作协议》3份协议。

穗澳合作专责小组是在穗澳合作联席会框架下,由粤澳两地行政首长见证成立的官方合作机制,负责穗澳两地官方及非官方事务的协调及联络工作。根据穗澳两地轮流举办的原则,穗澳合作专责小组已召开了7次会议,今年的会议在广州举办。

粤港澳大湾区巡回设计展在香港开幕

新华社香港9月17日电 粤港澳大湾区巡回设计展——“意想四城里外”展览17日在香港开幕,展出17项由香港、澳门、深圳及珠海设计师携手合作的成果,旨在推动大湾区内创意产业及企业紧密合作。

“意想四城里外”展览是香港设计总会主办的“创意策动2019”系列活动之一。其首场展览在香港举行,展期为9月17日至10月3日,随后将于10月至12月期间依次在澳门、深圳和珠海展出。据主办方介绍,超过30个参展单位将在香港、澳门、深圳和珠海的展览中展出的作品及项目。

在香港展出的17项设计成果包括文具、服饰、珠宝等,结合设计、制造和科技,呈现设计者对城市环境和社会发展的视角。

特区政府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副局长陈百里在致辞时表示,希望能借此展览推动香港和大湾区其他城市在创意产业方面的交流与合作,从而拓展香港发展空间。他说,大湾区内经济发展快,区内居民生活水平高,对文化创意产业需求大,大湾区有巨大潜力成为“创意湾区”。

香港设计总会秘书长刘小康表示,此次巡回展览的四个参与城市联系密切,且发展潜力大,是大湾区的“创意窗口”。他认为,文化及创意产业是香港迈向高增值和多元化经济体系的动力,香港设计从业者具有国际视野和创新思维,澳门、深圳和珠海各有政策、产业、劳动力等优势,期望此次展览能加强大湾区内企业合作,共同促进整个区域的文创产业发展。

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交通强国建设纲要》

(上接01版)

(二)发展目标

到2020年,完成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交通建设任务和“十三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各项任务,为交通强国建设奠定坚实基础。

从2021年到本世纪中叶,分两个阶段推进交通强国建设。

到2035年,基本建成交通强国。现代化综合交通体系基本形成,人民满意度明显提高,支撑国家现代化建设能力显著增强;拥有发达的快速网、完善的干线网、广泛的基础网,城乡区域交通协调发展达到新高度;基本形成“全国123出行交通圈”(都市区1小时通勤,城市群2小时通达,全国主要城市3小时覆盖)和“全球123快货物流圈”(国内1天送达,周边国家2天送达,全球主要城市3天送达),旅客联程运输便捷顺畅,货物多式联运高效经济;智能、平安、绿色、共享交通发展水平明显提高,城市交通拥堵基本缓解,无障碍出行服务体系基本完善;交通科技创新体系基本建成,交通关键装备先进安全,人才队伍精良,市场环境优良;基本实现交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交通国际竞争力和影响力显著提升。

到本世纪中叶,全面建成人民满意、保障有力、世界前列的交通强国。基础设施规模质量、技术装备、科技创新能力、智能化与绿色化水平位居世界前列,交通安全水平、治理能力、文明程度、国际竞争力及影响力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全面服务和保障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建设,人民享有美好交通服务。

二、基础设施布局完善、立体互联

(一)建设现代化高质量综合立体交通网络。以国家发展规划为依据,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的指导和约束作用,统筹铁路、公路、水运、民航、管道、邮政等基础设施规划建设,以多中心、网络化为主形态,完善多层次网络布局,优化存量资源配置,扩大优质增量供给,实现立体互联,增强系统弹性。强化西部地区补短板,推进东北地区提质改造,推动中部地区大通道大枢纽建设,加快东部地区优化升级,形成区域交通协调发展新格局。

(二)构建便捷顺畅的城市(群)交通网。建设城市群一体化交通网,推进干线铁路、城际铁路、市域(郊)铁路、城市轨道交通融合发展,完善城市群快速公路网络,加强公路与城市道路衔接。尊重城市发展规律,立足促进城市的整体性、系统性、生长性,统筹安排城市功能和用地布局,科学制定和实施城市综合交通体系规划。推进城市轨道交通设施建设,强化城市轨道交通与其他交通方式衔接,完善快速路、主次干路、支路级配和结构合理的城市道路网,打通道路微循环,提高道路通达性,完善城市步行和非机动车交通系统,提升步行、自行车等出行品质,完善无障碍设施。科学规划建设城市停车设施,加强充电、加氢、加气和公交站点等设施建设。全面提升城市交通基础设施智能化水平。

(三)形成广覆盖的农村交通基础设施网。全面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加快实施通村组硬化路建设,建立规范化可持续管护机制。促进交通建设与农村地区资源开发、产业发展有机融合,加强特色农产品优势区与旅游资源富集区交通建设。大力推进革命老区、民族地区、边疆地区、贫困地区、垦区林区交通发展,实现以交通便利带动脱贫致富,深度贫困地区交通建设项目尽量向进村入户

倾斜。推动资源丰富和人口相对密集贫困地区开发性铁路建设,在有条件的地区推进具备旅游、农业作业、应急救援等功能的通用机场建设,加强农村邮政等基础设施建设。

(四)构筑多层次、一体化的综合交通枢纽体系。依托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等世界级城市群,打造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国际海港枢纽、航空枢纽和邮政快递核心枢纽,建设一批全国性、区域性交通枢纽,推进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规划建设,提高换乘换乘水平,完善集疏运体系。大力发展枢纽经济。

三、交通装备先进适用、完备可控

(一)加强新型载运工具研发。实现3万吨级重载列车、时速250公里级高速轮轨货运列车等方面的重大突破。加强智能网联汽车(智能汽车、自动驾驶、车路协同)研发,形成自主可控完整的产业链。强化大中型邮轮、大型液化天然气船、极地航行船舶、智能船舶、新能源船舶等自主设计建造能力。完善民用飞机产品谱系,在大中型民用飞机、重型直升机、通用航空器等方面取得显著进展。

(二)加强特种装备研发。推进隧道工程、整跨吊运安装设备等工程机械装备研发。研发水下机器人、深潜水装备、大型溢油回收船、大型深远海多功能救助船等新型装备。

(三)推进装备技术升级。推广新能源、清洁能源、智能化、数字化、轻量化、环保型交通装备及成套技术装备。广泛应用智能高铁、智能道路、智能航运、自动化码头、数字管网、智能仓储和分拣系统等新型装备设施,开发新一代智能交通管理系统。提升国产飞机和发动机技术水平,加强民用航空器、发动机研发制造和适航审定体系建设。推广应用交通装备的智能检测监测和运维技术。加速淘汰落后技术和高耗低效交通装备。

四、运输服务便捷舒适、经济高效

(一)推进出行服务快速化、便捷化。构筑以高铁、航空为主体的大容量、高效率区域快速客运服务,提升主要通道旅客运输能力。完善航空服务网络,逐步加密机场建设,大力发展支线航空,推进干支有效衔接,提高航空服务能力 and 品质。提高城市群内轨道交通通勤化水平,推广城际道路客运公交化运行模式,打造旅客联程运输系统。加强城市交通拥堵综合治理,优先发展城市公共交通,鼓励引导绿色公交出行,合理引导个体机动化出行。推进城乡客运服务一体化,提升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保障城乡居民行有所乘。

(二)打造绿色高效的现代物流体系。优化运输结构,加快推进港口集疏运铁路、物流园区及大型工矿企业铁路专用线等“公转铁”重点项目建设,推进大宗货物及中长距离货物运输向铁路和水运有序转移。推广铁水、公铁、公水、空陆等联运发展,推广跨方式快速换装转运标准化设施设备,形成统一的多式联运标准和规则。发挥公路货运“门到门”优势。完善航空物流网络,提升航空货运效率。推进电商物流、冷链物流、大件运输、危险品物流等专业化物流发展,促进城际干线运输和城市末端配送有机结合,鼓励发展集约化配送模式。综合利用多种资源,完善农村配送网络,促进城乡双向流通。落实减税降费政策,优化物流组织模式,提高物流效率,降低物流成本。

(三)加速新业态新模式发展。深化交通运输与旅游融合发展,推动旅游专列、旅游风景道、旅游航道、自驾车房车营地、游艇旅游、

低空飞行旅游等发展,完善客运枢纽、高速公路服务区等交通设施旅游服务功能。大力发展共享交通,打造基于移动智能终端技术的服务系统,实现出行即服务。发展“互联网+”高效物流,创新智慧物流运营模式。培育充满活力的通用航空及市域(郊)铁路市场,完善政府购买服务政策,稳步扩大短途运输、公益服务、航空消费等市场规模。建立通达全球的寄递服务体系,推动邮政普遍服务升级换代。加快快递扩容增效和数字化转型,壮大供应链服务、冷链快递、即时直递等新业态新模式,推进智能收投终端和末端公共服务平台建设。积极发展无人机(车)物流配送、城市地下物流配送等。

五、科技创新富有活力、智慧引领

(一)强化前沿关键科技研发。瞄准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智能制造、新材料、新能源等世界科技前沿,加强对可能引发交通产业变革的前瞻性、颠覆性技术研究。强化汽车、民用飞行器、船舶装备传动系统研发,突破高效率、大推力/大功率发动机装备设备关键技术。加强区域综合交通网络协同运营与船岸协同的内河航运安全管控与应急搜救技术等研发。合理统筹安排时速600公里级高速磁悬浮系统、时速400公里级高速轮轨(含可变轨距)客运列车系统、低真空管(隧)道高速列车等技术储备研发。

(二)大力发展智慧交通。推动大数据、互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超级计算等新技术与交通行业深度融合。推进数据资源赋能交通发展,加速交通基础设施网、运输服务网、能源网与信息网络融合发展,构建泛在先进的交通信息基础设施。构建综合交通大数据中心体系,深化交通公共服务和电子政务发展。推进北斗卫星导航系统应用。

(三)完善科技创新机制。建立以企业为主体、产学研用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机制,鼓励交通行业各类创新主体建立创新联盟,建立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机制。建设一批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实验室、试验基地、技术创新中心等创新平台,加大资源开放共享力度,优化科研资金投入机制。构建适应交通高质量发展的标准体系,加强重点领域标准有效供给。

六、安全保障完善可靠、反应快速

(一)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完善交通基础设施安全技术标准规范,持续加大基础设施安全防护投入,提升关键基础设施安全防护能力。构建现代化工程建设质量管理体系,推进精品建造和精细管理。强化交通基础设施养护,加强基础设施运行监测检测,提高养护专业化、信息化水平,增强设施耐久性和可靠性。强化载运工具质量治理,保障运输装备安全。

(二)完善交通安全生产体系。完善依法治理体系,健全交通安全生产法规制度和标准规范,完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强化企业主体责任,明确部门监管责任。完善预防控制体系,有效防控系统性风险,建立交通装备、工程第三方认证制度。强化安全生产事故调查评估。完善网络安全保障体系,增强科技兴安能力,加强交通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完善支撑保障体系,加强安全设施建设。建立自然灾害交通防治体系,提高交通防灾抗灾能力。加强交通安全综合治理,切实提高交通安全水平。

(三)强化交通应急救援能力。建立健全

综合交通应急管理体制机制、法规制度和预案体系,加强应急救援专业装备、设施、队伍建设,积极参与国际应急救援合作。强化应急救援社会协同能力,完善征用补偿机制。

七、绿色发展节约集约、低碳环保

(一)促进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加强土地、海域、无居民海岛、岸线、空域等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提升用地用海用岛效率。加强老旧设施更新利用,推广施工材料、废旧材料再生和综合利用,推进邮件快件包装绿色化、减量化,提高资源利用和循环利用水平,推进交通资源循环利用产业发展。

(二)强化节能减排和污染防治。优化交通能源结构,推进新能源、清洁能源应用,促进公路货运节能减排,推动城市公共交通工具和城市物流配送车辆全面实现电动化、新能源化和清洁化。打好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统筹油、路、车治理,有效防治公路运输大气污染。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污染物控制标准及船舶排放区要求,推进船舶、港口污染防治。降低交通沿线噪声、振动,妥善处理好大型机场噪声影响。开展绿色出行行动,倡导绿色低碳出行理念。

(三)强化交通生态环境保护修复。严守生态保护红线,严格落实生态保护和水土保持措施,严格实施生态修复、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与土地复垦,将生态环保理念贯穿交通基础设施规划、建设、运营和养护全过程。推进生态选线选址,强化生态环保设计,避让耕地、林地、湿地等具有重要生态功能的国土空间。建设绿色交通廊道。

八、开放合作面向全球、互利共赢

(一)构建互联互通、面向全球的交通网络。以丝绸之路经济带六六国际经济合作走廊为主体,推进与周边国家铁路、公路、航空、油气管道等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提高海运、民航的全球连接度,建设世界一流的国际航运中心,推进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建设。拓展国际航空物流,发展铁路国际班列,推进跨境道路运输便利化,大力发展航空物流枢纽,构建国际寄递物流供应链体系,打造陆海新通道。维护国际海运重要通道安全与畅通。

(二)加大对外开放力度。吸引外资进入交通领域,全面落实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协同推进自由贸易试验区、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建设。鼓励国内交通企业积极参与“一带一路”沿线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和国际运输市场合作,打造世界一流交通企业。

(三)深化交通国际合作。提升国际合作深度与广度,形成国家、社会、企业多层次合作渠道。拓展国际合作平台,积极打造交通新平台,吸引重要交通国际组织来华落户。积极推动全球交通治理体系建设与变革,促进交通运输政策、规则、制度、技术、标准“引进来”和“走出去”,积极参与交通国际组织事务框架下规则、标准制定修订。提升交通国际话语权和影响力。

九、人才队伍精良专业、创新奉献

(一)培育高水平交通科技人才。坚持高精尖导向,培养一批具有国际水平的战略科技人才、科技领军人才、青年科技人才和创新团队,培养交通一线创新人才,支持各领域各学科人才进入交通相关产业行业。推进交通高端智库建设,完善专家工作体系。

(二)打造素质优良的交通劳动者大军。弘扬劳模精神和工匠精神,造就一支素质优良的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劳动者大军。大力培养支撑中国制造、中国创造的交通技术技能人才队伍,构建适应交通发展需要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

(三)建设高素质专业化交通干部队伍。落实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要求,打造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干部队伍。注重专业能力培养,增强干部队伍适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发展要求的能力。加强优秀年轻干部队伍建设,加强国际交通组织人才培养。

十、完善治理体系,提升治理能力

(一)深化行业改革。坚持法治引领,完善综合交通法规体系,推动重点领域法律法规制定修订。不断深化铁路、公路、航空、空域管理体制,建立健全适应综合交通一体化发展的体制机制。推动国家铁路企业股份制改造、邮政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支持民营企业健康发展。统筹推进交通发展政策、规划和政策,加快建设现代化综合交通体系。强化规划协同,实现“多规合一”、“多规融合”。

(二)优化营商环境。健全市场治理规则,深入推进简政放权,破除区域壁垒,防止市场垄断,完善运输价格形成机制,构建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现代交通市场体系。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

(三)扩大社会参与。健全公共决策机制,实行依法决策、民主决策。鼓励交通行业组织积极参与行业治理,引导社会组织依法自治、规范自律,拓宽公众参与交通治理渠道。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建立健全公共监督机制。

(四)培育交通文明。推进优秀交通文化传承创新,加强重要交通遗迹留存、现代交通重大工程的保护利用和精神挖掘,讲好中国交通故事。弘扬以“两路”精神、青藏铁路精神、民航英雄机组等为代表的交通精神,增强行业凝聚力和战斗力。全方位提升交通参与者文明素养,引导文明出行,营造文明交通环境,推动全社会交通文明程度大幅提升。

十一、保障措施

(一)加强党的领导。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作用。建立统筹协调的交通强国建设实施工作机制,强化部门协同、上下联动、军地互动,整体有序推进交通强国建设。

(二)加强资金保障。深化交通投融资改革,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完善政府主导、分级负责、多元筹资、风险可控的资金保障和运行管理体制。建立健全中央和地方各级财政投入保障制度,鼓励采用多元化市场融资方式拓宽融资渠道,积极引导社会资本参与交通强国建设,强化风险防控机制建设。

(三)加强实施管理。各地区各部门要提高对交通强国建设重大意义的认识,科学制定配套政策和配置公共资源,促进自然资源、环保、财税、金融、投资、产业、贸易等政策与交通强国建设相关政策协同,部署若干重大工程、重大项目,合理规划交通强国建设进程。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和企业参与交通强国建设先行先试。交通运输部要会同有关部门加强跟踪分析和督促指导,建立交通强国评价指标体系,重大事项及时向党中央、国务院报告。